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GAYET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9)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 概要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增加約19%至約130,3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9,864,000港元）。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8,27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833,000港元）。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26港仙（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盈利：0.12港仙）。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第一季度財務報表」），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30,369	109,864
其他收入	5	102	18
已消耗存貨成本		(41,770)	(34,720)
僱員福利開支	6	(43,723)	(37,389)
折舊		(5,436)	(5,406)
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		(12,017)	(11,730)
公用事業開支		(7,149)	(7,3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虧損		(14,065)	–
其他經營開支		(15,141)	(8,583)
財務成本	7	(202)	(68)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9,032)	4,628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888	(1,080)
期內（虧損）溢利		<u>(8,144)</u>	<u>3,548</u>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u>	<u>(7)</u>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8,142)</u>	<u>3,541</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279)	3,833
非控股權益	<u>135</u>	<u>(285)</u>
	<u>(8,144)</u>	<u>3,548</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277)	3,826
非控股權益	<u>135</u>	<u>(285)</u>
	<u>(8,142)</u>	<u>3,541</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0.26)</u>	<u>0.12</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外幣 換算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i)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ii)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200	65,421	106	(972)	(6)	136,862	204,611	1,167	205,778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2	(8,279)	(8,277)	135	(8,142)
發行新股份	160	19,840	-	-	-	-	20,000	-	20,000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491)	-	-	-	-	(491)	-	(491)
股息（附註11）	-	-	-	-	-	-	-	(900)	(90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3,360</u>	<u>84,770</u>	<u>106</u>	<u>(972)</u>	<u>(4)</u>	<u>128,583</u>	<u>215,843</u>	<u>402</u>	<u>216,245</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200	65,421	106	448	-	55,236	124,411	2,962	127,373
期內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7)	3,833	3,826	(285)	3,541
股息（附註11）	-	-	-	-	-	-	-	(900)	(90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3,200</u>	<u>65,421</u>	<u>106</u>	<u>448</u>	<u>(7)</u>	<u>59,069</u>	<u>128,237</u>	<u>1,777</u>	<u>130,014</u>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與本公司用以換取附屬公司全部股權作為集團重組一部份的已發行股份面值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及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第一季度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新界元朗西菁街10號好順泰大廈地下46號舖。

於報告期末及本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KMW Investments Limited（「KMW」），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期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於香港經營連鎖中式酒樓；(ii)生產食品及銷售及分銷予香港連鎖超級市場；及(iii)投資股本證券。

## 2. 編製基準

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條文。

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第一季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所採納者一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並須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一併閱讀。

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利益計劃－僱員供款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至二零一四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後之影響，惟尚未能斷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大幅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 4.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主要為按所銷售的貨品或提供的服務類別劃分，此亦與本集團內的組織基礎一致。於達致本集團報告分部時，並無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彙總計算。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中式酒樓業務 — 於香港經營連鎖中式酒樓。
- (ii) 食品業務 —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如燒臘食品及台式滷味）至香港連鎖超級市場。
- (iii) 其他 — 投資於股本證券。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分部營業額指來自提供餐飲服務、銷售食品，以及出售投資所得款項總額（如有）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對收入及業績作出的分析。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中式酒樓業務		食品業務		其他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u>109,511</u>	<u>109,864</u>	<u>20,858</u>	<u>-</u>	<u>-</u>	<u>-</u>	<u>130,369</u>	<u>109,864</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09,511</u>	<u>109,864</u>	<u>20,858</u>	<u>-</u>	<u>-</u>	<u>-</u>	<u>130,369</u>	<u>109,864</u>
分部業績	<u>6,079</u>	<u>5,852</u>	<u>60</u>	<u>-</u>	<u>(14,065)</u>	<u>-</u>	<u>(7,926)</u>	<u>5,852</u>
未分配收入							<u>48</u>	<u>2</u>
未分配企業開支							<u>(952)</u>	<u>(1,158)</u>
財務成本							<u>(202)</u>	<u>(6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u>(9,032)</u>	<u>4,628</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代表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未有分配利息收入、中央管理成本、董事薪酬、其他虧損及財務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顧客的全部收益及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來自及位於香港（營運所在地），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顧客概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中式酒樓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食品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折舊	5,012	405	-	19	5,4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變動虧損	<u>-</u>	<u>-</u>	<u>14,065</u>	<u>-</u>	<u>14,065</u>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部 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利息收入	2	2	-	44	48
財務成本	67	135	-	-	202
所得稅開支(抵免)	<u>1,433</u>	<u>-</u>	<u>(2,321)</u>	<u>-</u>	<u>(888)</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中式酒樓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食品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折舊	<u>5,387</u>	<u>-</u>	<u>-</u>	<u>19</u>	<u>5,406</u>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部 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利息收入	2	-	-	-	2
財務成本	68	-	-	-	68
所得稅開支	<u>1,080</u>	<u>-</u>	<u>-</u>	<u>-</u>	<u>1,080</u>

####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銷售其主要產品及提供服務予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分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式酒樓餐飲服務	<b>109,511</b>	109,864
銷售食品	<b>20,858</b>	-
	<u><b>130,369</b></u>	<u>109,864</u>

## 5.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8	2
雜項收入	44	6
分租收入	10	10
	<u>102</u>	<u>18</u>

## 6.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津貼	39,113	33,723
獎金款項	2,790	2,1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一定額供款計劃	1,820	1,566
	<u>43,723</u>	<u>37,389</u>

## 7.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借貸的財務成本：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8	20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35	—
解除修復成本撥備的貼現	49	48
	<u>202</u>	<u>68</u>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廚房耗材(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594	792
清潔開支(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1,146	1,135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9,799	9,564

##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557	1,080
遞延所得稅	(2,445)	—

  

	<u>(888)</u>	<u>1,080</u>
--	--------------	--------------

香港利得稅乃就上述兩個期間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於兩個期間概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遞延稅項抵免主要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撥回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有關之暫時差異。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8,2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3,833,000港元）及約3,208,889,000股已發行普通股（二零一四年：3,2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派付為數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00,000港元）的中期股息。

## 12. 期後事項

### 收購永輝有限公司（「永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永輝之全部股權及待售貸款（「建議收購事項」）。

永輝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永輝直接擁有發記甜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49%股權，而發記甜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擁有發記甜品（中國）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發記甜品（中國）有限公司直接擁有幸運甜品餐飲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發記甜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發記甜品（中國）有限公司各自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幸運甜品餐飲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與「發記甜品」商標擁有人黃逸璋先生及黃逸東先生（「黃氏兄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商標特許協議（經兩份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據此，黃氏兄弟向幸運甜品餐飲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授出獨家權利，可使用及可向第三方授出許可使用「發記甜品」商標並以「發記甜品」商標在中國經營甜品業務，為期十五年，因此，永輝將成為「發記甜品」商標在中國唯一認可特許經營者。按目前意向，永輝及其聯營公司將以「發記甜品」商標名稱，在中國獨資或者與其他方合作設立及營運甜品店。

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更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披露。

## **配售及認購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本公司與富泰中順證券期貨有限公司（配售代理）及KMW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以(i)按竭誠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各自及彼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最多達480,000,000股普通股，配售價為每股股份0.193港元；及(ii) KMW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193港元認購最多達480,000,000股新普通股。於本公告日期，有關配售已完成。更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之公告披露。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報告期末後及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股本證券的公平值大幅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秉持以實惠價格提供高質素菜餚的經營理念。其宗旨是以精心烹調的美味佳餚、優秀突出的菜牌及設計高雅的餐飲環境，致力為顧客提供難忘的餐飲經驗。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透過三個品牌經營九家酒樓／餐廳，其表現概述如下。

#### 季季紅風味酒家 (「季季紅」)

季季紅的目標顧客為欲以優惠價格享受高質素食品及特式中菜的人士。許多顧客覺得季季紅魅力沒法抵擋，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的招牌菜有米豬。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季季紅酒樓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至約65,402,000港元。

#### 喜尚嘉喜宴會廳 (「喜尚嘉喜宴會廳」)

喜尚嘉喜宴會廳為本集團設立的第二品牌，供應並非在其他酒樓能夠品嚐得到的中式點心及新鮮海鮮佳餚。喜尚嘉喜宴會廳提供宴會設施，可容納100張餐桌，為舉辦大型宴會的理想地點，單一宴會最多可招待1,200位賓客。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喜尚嘉喜宴會廳錄得收益約23,616,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 紅爵御宴 (「紅爵御宴」)

紅爵御宴提供高檔豪華的中式宴會及餐飲服務，以當代時尚且優雅的裝飾佈置出莊嚴、隆重的宴會環境。紅爵御宴的經營規模在本集團現有酒樓中屬最大，可筵開120席，同時招待多達1,400位賓客。

紅爵御宴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產生約20,493,000港元。由喜尚嘉喜宴會廳及紅爵御宴所提供宴會及餐飲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44,10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

### **食品業務**

食品業務指食品（如燒臘食品及台式滷味）製作、銷售及分銷予香港各大連鎖超級市場的60多個專櫃。該等食品主要於荃灣的食品加工廠製成。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食品業務產生收益約20,858,000港元。

### **證券投資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其任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一間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之10,496,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於上述投資錄得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4,065,000港元。有關公平值虧損乃由於被投資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價下跌。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的上市證券價值約為85,647,000港元。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30,369,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約19%。此增幅乃主要由於新收購食品業務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較去年同期的溢利大幅減少至8,279,000港元。有關跌幅主要源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11,744,000港元（扣除稅項）所致。

經扣除上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的影響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約10%至約3,465,000港元。業績下跌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廣告及宣傳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消耗存貨成本共約41,77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4,720,000港元）。已消耗存貨成本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32%（二零一四年：32%）。本集團會增加向供應商批量採購食材以享有更多折扣及達致優化食品組合。

僱員福利開支約為43,72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7,389,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新收購的食品業務，以及處於通脹環境下為了挽留富經驗員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調整薪酬所致。本集團定期檢討員工的工作分配，以維持高質素的服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支出約為12,017,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若。為更有效地管理租賃及相關支出，本集團已訂立長期租賃協議，將租金維持於合理水平。

## 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管理層對二零一五年持審慎態度。鑒於全球經濟形勢仍未明朗，香港消費者情緒變得疲弱及政治爭拗趨於兩極化，管理層預期零售環境將會非常艱困。

管理層致力壯大客戶基礎。由於傳統中式酒樓的初期資本開支龐大，且需要較大樓面空間方能運作，管理層調整其酒樓擴張策略。本集團將集中開設小型中式酒樓。本集團繼續搜尋人流暢旺、租金合理的適當地點擴展業務。同時，本集團亦繼續開發滋味別緻菜式及向顧客提供更優質服務，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積極監察食品成本、工資成本及租金開支上漲，以提升我們的營運效率。

管理層亦將多元化發展本公司之現有業務組合，並擴闊其收入來源，尤其是開拓中國市場。管理層擬以香港甜品店知名品牌「發記甜品」進軍中國甜品市場。管理層認為，是項業務收購將有助鞏固及充實本集團的業務範疇及產品系列，進而為本集團創造新收入來源。收購事項亦有助本集團探索機遇，以於中國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餐飲業務，最終提升本集團品牌在中國的知名度及聲譽。

管理層將積極於資本市場尋求投資機會，藉此提升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盈利。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來源

### 股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度所用者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有抵押銀行借貸，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以半年為基準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預期透過發行新股及承擔新債務維持穩定的資產負債比率。

### 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抵押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約為95,98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9,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向銀行抵押約5,005,000港元及5,026,000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

### 銀行借貸及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揭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2,064	2,132
分期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2,979	3,327
銀行貸款	2,005	2,418
銀行透支	3,080	5,245
	<u>10,128</u>	<u>13,122</u>

按揭貸款及分期貸款之融資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據此，銀行可酌情要求本集團在並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償還全部未償還餘額。

下表列示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之合約到期情況：

	按揭貸款	分期貸款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064	1,062	1,917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132	1,161	2,166
合約分期	120	60	36
未償還分期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81	30	2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	33	26

按揭貸款的年利率為香港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減1.75厘（二零一四年：最優惠利率減1.75厘）。

分期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至最優惠利率加0.5厘。

銀行透支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邊際利潤（介乎0.5厘至2厘）。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0.25厘。

報告期末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期貸款	5%至5.75%	5%至5.75%
銀行透支	5.5%至7.25%	5.5%至7.25%
銀行貸款	5.75%	5.75%
按揭貸款	3.5%	3.5%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款及其他融資（包括擔保函）的銀行融資合共約為14,3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98,000港元）。同日未動用融資達約2,77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0,000港元）。該等融資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5,02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5,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 (b)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5,68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17,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c)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之擔保；及
- (d)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董事提供之無限額擔保。

此外，董事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及以非控股權益所擔保的若干商業信用卡，涉及金額合共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000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有抵押銀行借貸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之和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高於其有抵押銀行借貸，故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

### **股息**

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1。

### **所持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收購永輝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本公告其餘部份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任何所持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本公告其餘部份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並在挽留本集團現有僱員及招募額外僱員方面提供激勵，以達致集團的長期目標。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董事可全權酌情授權或邀請屬於以下任何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a)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有全職或兼職僱傭關係的本集團任何僱員、顧問、專業顧問、服務提供商、代理、客戶、合夥人或合營夥伴（包括任何董事，不論是否為執行或非執行及是否獨立於本集團）；(b)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之10%限額，惟在計算10%限額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予各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予以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除非(i)已向股東寄發股東通函；(ii)股東批准授出超過本段所述1%限額的購股權；及(iii)相關合資格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放棄就該決議案進行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股份的行使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仍將有效，除非本集團予以終止。

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8日內獲接納。於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一四年：無）。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項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c)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黃君武先生 (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280,000,000	38%
劉蘭英女士 (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280,000,000	38%

### 附註：

1,030,000,000股及250,000,000股股份分別由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擁有。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君武先生實益擁有50%及劉蘭英女士實益擁有50%。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項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董事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有關權益或淡倉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項下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並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且預期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KMW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030,000,000	31%
昌亮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0	7%

附註：

1,030,000,000股及250,000,000股股份分別由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擁有。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君武先生實益擁有50%及劉蘭英女士實益擁有50%。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並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下披露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並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數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以致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及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業務以外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和罷免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及監察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李富揚先生、趙曼而女士及關偉賢先生。李富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君武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富揚先生、關偉賢先生及趙曼而女士。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ayety.com.hk>。